

证券代码：300298

证券简称：三诺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16-117

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2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涉及公司经营范围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现将具体内容对照例示如下（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以下修订内容需经公司2016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）：

序号	原章程内容	修订后的内容
1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物传感技术及产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产品的研究和开发；医疗器械和体外诊断试剂的生产、销售（凭许可证、审批文件经营）；电子产品、通信系统设备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；健康管理咨询；教育管理；预包装食品、食品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、护肤品的销售；进口食品的零售；保健食品、保健品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物传感技术及产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产品的研究和开发；医疗器械和体外诊断试剂的生产、销售（凭许可证、审批文件经营）；电子产品、通信系统设备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；教育管理；预包装食品、食品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、护肤品的销售；进口食品的零售；保健食品、保健品的销售； 健康管理；计算机软件销售；软件开发；软件技术转让；软件技术服务；软件服务；软件测试服务。 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日